

证券代码：002221

证券简称：东华能源

公告编号：2018-033

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649,782,824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7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东华能源	股票代码	00222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余华杰	黎书文	
办公地址	张家港保税区出口加工区东华路 668 号、南京市仙林大道徐庄软件园紫气路 1 号	张家港保税区出口加工区东华路 668 号、南京市仙林大道徐庄软件园紫气路 1 号	
电话	0512-58322508；025-86771100		0512-58322508；025-86819806
电子信箱	tzz@chinadhe.com		tzz@chinadhe.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东华能源成立于1996年，注册于张家港保税区，2008年在深圳交易所上市。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烷烃资源的进口、销售和深加工，经过20多年的发展，现已成为中国最大的进口液化石油气综合运营商，LPG贸易量在全球名列前茅，连续五年蝉联全国液化气进口和销售量行业第一，全球油气企业100强，中国民营企业500强。

公司通过上游资源掌握、中游完善分销体系和资产配套、下游产业综合利用等已形成完整的丙烷-丙烯-聚丙烯产业链，通过实现从丙烷贸易到PDH生产的成功转型，进一步拓展和完善丙烷产业链，积极实施“新能源、新材料”双线发展战略。

公司主要业务范围涵盖烷烃资源国际国内贸易、终端零售、烷烃资源深加工以及氢能综合利用等板块。

1、液化石油气国内销售

公司连续五年成为中国最大的液化石油气进口商和分销商，行业龙头地位日益巩固。二十余年的匠心经营，积累和形成了一套LPG行业独有的营运和管理系统，为国内销售业务的区域扩张和行业影响力扩大发挥重要作用。依托宁波、太仓、张家港、钦州、东营五库联动，形成“五点一线”的库容结构布局，形成华东-华中-华北-华南区域覆盖。依托国内最大规模的LPG仓储基地和物流码头设施，形成强大的销售网络，销售区域及市场份额居行业领先地位。业务范围涵盖江、浙、沪，长江沿岸的江西、湖北、湖南、华南，西南区域的福建、广西、云南、贵州，华北的山东等省份。国内销售业务以批发和分销业务为主，服务于国内二、三级批发商和工商业客户，以及近年来迅速崛起的深加工产业。

2、液化石油气国际贸易

围绕中东油田伴生气和北美页岩气优质资源，以新加坡国际运营中心为支点开展全球贸易。2017年贸易量约710万吨，贸易规模进入全球行业前列。主要以东亚和新兴的东南亚市场通过出口、转口、复出口等多种贸易方式，开展多种形式的国际贸易实现跨越式发展，主要贸易区域包括：亚太区域的日本、韩国，以及印度、印度尼西亚和东南亚的越南等新兴市场。通过船贸结合，生产与贸易结合等，进一步提升在全球LPG贸易行业影响力。

依托公司在国际LPG采购市场上强大的影响力，结合自身优势，在保障自用量的基础上最大限度的优化采购、物流、外贸、内贸及库容，实现综合效益的提升。

3、LPG国内终端零售

包含LPG汽车加气业务和民用三级站业务，汽车加气业务围绕三大库区运输半径范围内展开，主要分布于江苏、上海等区域，包括张家港、盐城、南通、淮安、上海、昆山等地，目前已建立15个汽车加气站，现有客户以出租车和民用私家车为主。民用三级站简称钢瓶零售充装站，通过投资建设液化气充装站和服务网点经营，主要以城乡结合部及乡镇为主，经营方式包括自营和联合经营等，站点区域位于浙江临海市、江苏的苏州市、无锡市、大丰市和海安县。随着品牌影响力逐渐扩大，增值服务升级，LPG国内终端业务已加快扩张步伐，逐渐形成强大的区域性品牌影响力。三级站点共10个，主要分布于浙江临海市、江苏的苏州市、无锡市、大丰市、海安县等地。

4、新材料生产制造

公司以新能源业务为基础，以新材料产业发展为驱动力，大力布局LPG下游深加工产业。以绿色生活，低碳发展理念，打造战略性全球新材料产业基地。以碳纤维、3D打印的基料母料和高端复合新材料为发展方向，围绕中国最发达的沿海区域市场开展下游产业基地建设。目前已建成国内最大规模的烷烃资源深加工工厂，张家港新材料和宁波新材料两个烷烃资源综合利用项目具年产126万吨丙烯、80吨聚丙烯产能；宁波新材料项目（二期）包括66万吨丙烷脱氢制丙烯装置及相关配套项目等正加紧建设中，预计2019年底建成；投资规模约200亿元的连云港烷烃资源深加工产业基地各项工作有序推进。

5、氢能综合利用：公司充分利用丙烷脱氢产生的副产品氢气，布局加氢站建设，打造氢能供应链，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	32,678,284,770.73	19,975,032,927.84	63.60%	17,195,981,580.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62,978,080.85	469,881,137.17	126.22%	411,139,044.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03,623,404.97	412,469,586.60	119.08%	401,752,096.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40,332,131.01	973,509,420.83	119.86%	469,260,268.1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562	0.3250	101.91%	0.296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534	0.3250	101.05%	0.294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93%	11.16%	3.77%	13.44%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资产总额	22,394,424,651.68	20,282,268,211.02	10.41%	14,897,057,699.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623,527,825.82	6,626,247,209.96	15.05%	3,229,537,916.69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5,870,532,794.40	8,490,723,099.54	8,976,147,789.81	9,340,881,086.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5,736,160.39	270,818,593.84	328,569,945.09	247,853,381.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9,167,714.88	233,186,034.57	299,340,490.30	171,929,165.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5,413,054.17	274,468,610.90	646,696,360.85	1,564,580,213.4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3,42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56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东华石油（长江）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9.72%	325,360,000		质押	147,000,000	
周一峰	境内自然人	9.25%	152,610,440	114,457,8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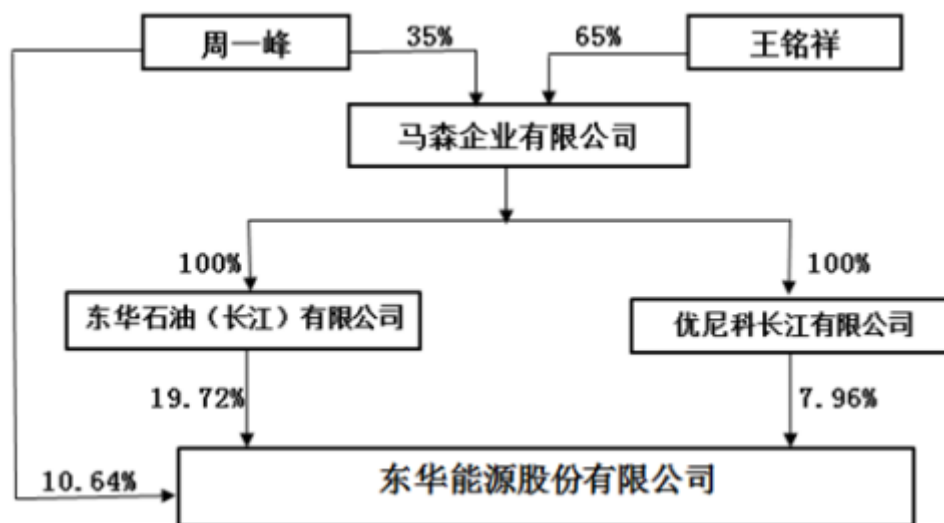
优尼科长江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7.96%	131,296,700	131,296,700	质押	131,296,700
金鹰基金—浦发银行—渤海信托—渤海信托科闻 1 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3.82%	62,992,125			
施建刚	境内自然人	3.08%	50,776,616		质押	44,694,000
建信基金—杭州银行—华鑫信托—建信基金—华鑫信托 357 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86%	47,244,094			
新华基金—民生银行—华融国际信托—华融·东华能源权益投资集		1.91%	31,496,062			
施侃	境内自然人	1.72%	28,365,426			
华泰证券资管—南京银行—华泰远见 1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39%	22,953,408			
张家港市金城融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9%	19,685,03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东华石油（长江）有限公司、优尼科长江有限公司均为马森企业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马森企业有限公司同时受周一峰、王铭祥夫妻实际控制；“华泰证券资管—南京银行—华泰远见 1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为周一峰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形式增持的本公司股份。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中无参与融资融券业务的股东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是

(1)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5 东华 01	112268.SZ	2020 年 08 月 12 日	60,000	5.88%
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15 东华 02	112280.SZ	2020 年 09 月 16 日	55,000	5.78%
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16 东华 01	118816.SZ	2021 年 08 月 22 日	50,000	5.98%
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16 东华 02	118818.SZ	2019 年 08 月 22 日	70,000	5.70%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截至 2017 年度年报披露日，15 东华 01、15 东华 02 已完成第二个计息年度的付息；16 东华 01、16 东华 02 已完成第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				

(2) 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作出最新跟踪评级的时间为2017年6月26日，评级结果：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15东华01”和“15东华02”债券信用等级为AA。

预计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作出最新跟踪评级的时间为2018年4月中下旬至2018年6月中上旬，评级结果披露地点见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及巨潮资讯网。

报告期内，公司发行了6.00亿元“17东华能源SCP001”、3.00亿元“17东华能源CP001”、6.00亿元“17东华能源GN001”。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对“17东华能源SCP001”、“17东华能源CP001”、“17东华能源GN001”进行了主体评级，评级结果与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的评级结果不存在差异情况。

(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期变动率
资产负债率	65.81%	67.28%	-1.47%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6.47%	10.75%	5.72%
利息保障倍数	3.41	1.87	82.35%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一、概述

2017年，全球经济稳步复苏，增长动力增强。国际原油价格先抑后扬，油价保持在50-60美元/桶的区间内。从国内能源产品价格走势来看，液化天然气、石脑油、液化气价格涨幅居前。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锐意创新,以安全生产管理为第一要素，全面执行“新能源、新材料”发展战略。全面提高二个烷烃资源综合利用项目生产管理水平，着力推进连云港项目审批和宁波200万立方米地下洞库项目建设，实施广西钦州港项目的收购工作，宁波二期项目建设全面展开。公司主要生产经营指标符合预期，经营业绩继续保持稳定增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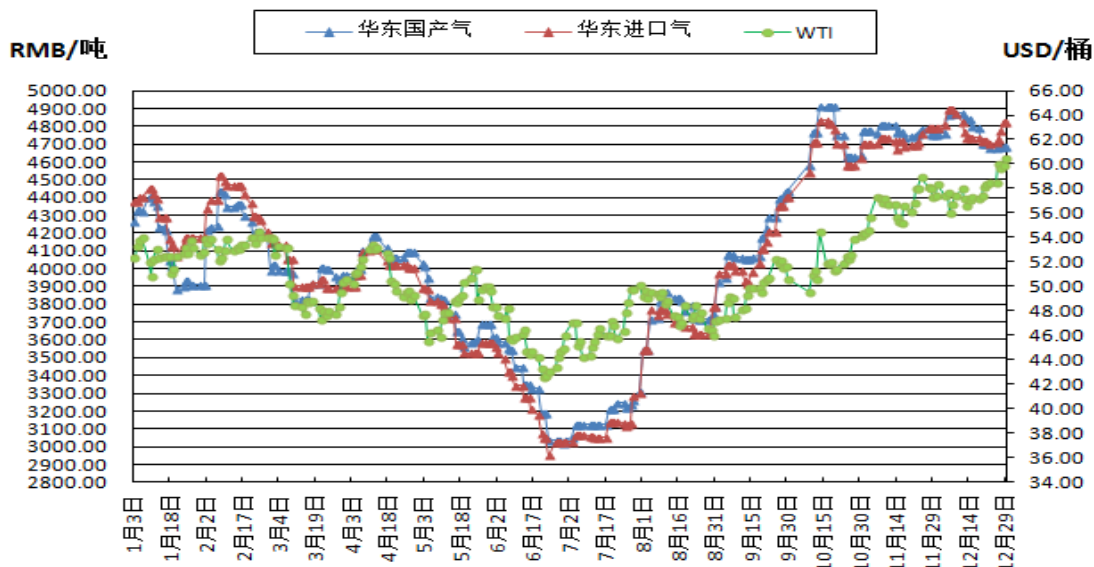
2017年，公司全年贸易量约710万吨，公司利润总额实现翻番式增长，整体实力继续提升。一、继续加大对国际烷烃资源的掌握力度,进口规模和销售规模持续增长。公司以新加坡贸易与物流中心平台为基础，积极开展多种形式的国际贸易业务。整合国际国内贸易、终端应用、深加工项目各方面资源，敏锐扑捉市场信息，全年LPG国际贸易量继续增长；二、LPG国内贸易业务深挖战略布局，围绕核心区域向外扩张，推动新能源业务再上新台阶。国内分销团队围绕宁波库、太仓库、张家港库、钦州库和东营库，在做实核心区域的基础上，积极拓展市场，扩大销售范围，调整销售结构，在稳固核心区域的同时继续扩展液化石油气的销售半径，销售区域及市场份额逐渐增长；三、终端业务进入转型发展期，通过并购及合资等方式加大终端站点资源整合力度，提升终端布局和市场辐射能力。同时，终端事业部全力打造LPG物联网品牌直销电子商务平台和积极开发建设LPG加气/加氢合建站，围绕两大目标倾力打造公司未来清洁能源终端市场业务布局；四、烷烃资源综合利用项目取得显著效益。张家港新材料项目通过大力倡导创新战略，实施降本增效措施，提高项目综合运营水平。宁波新材料项目以安全平稳运行为底线,精益求精,强化管理,规范流程,明确担当,两个项目实现全年高负荷平稳运行,完成年产聚丙烯80万吨、丙烯120万吨的产量目标；五、构建聚烯堂、优能火两大电商平台，开启石化销售和智能化终端销售新模式，实现销售业务增长。

2017年实现营业总收入3,267,828.48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63.60%；完成利润总额138,067.7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26.88%；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06,297.8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26.22%；基本每股收益0.6562元。

二、主要业务分析

(一) 液化石油气销售业务

2017年年国际液化石油气行情仍受原油大环境的影响比较大，上半年行情在年初冲高回落一直在低位徘徊，自年中至下半年呈现震荡上扬行情。以下为2017年国际原油及华东地区进口、国产LPG价格对比图。



报告期内，国际贸易转口业务量继续保持增长。一是扩大四个码头的进口量，重点加大对两大项目装置的原料保障供应；二是针对国际烷烃资源产地，重新梳理各生产商、贸易商的合作关系，增强合作深度，均衡贸易业务，重点加大巩固中东及北美重要生产商、大型贸易商的战略合作，优化采购成本，进一步增强对国际烷烃资源掌控能力；三是灵活选择计价方式平衡采购风险，跟踪市场需求合理调配C3/C4比例；四是合理调配船队资源，扩大FOB货采购比例，通过现货船及自有船队的资源优化及合理船务安排，提高船运经济效益；五是采取多种贸易形式，通过换货、复出口等方式，扩大贸易规模、巩固战略合作关系，平衡利润、市场份额、长短期利益各种关系，进一步增加贸易话语权和定价权。全年贸易量约710万吨，进口量超过400万吨，转口销售约390万吨。

报告期内，国内贸易部坚持“巩固基础市场、做大新兴市场、挖掘潜力市场”的发展思路。由于全球能源格局变化以及中国能源利用的多元化、结构化和低碳化的发展趋势，总体消费量逐年递增。一是通过收购广西钦州库，利用广西天盛码头岸线及库区资源，奠定向西南区域发展的支点布局，针对该地区经济发展及客户特点，采取灵活的市场开发策略，围绕“滇黔贵”市场开展深入的市场调研和布点工作，加强销售队伍建设，滇黔桂市场开发取得突破性进展；二是探索“南气北销”模式，加大丁烷在北方地区的销售量，通过山东期租储罐向北方市场挺进，减少物流成本，为北方市场的未来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三是合理调整销售结构，加大LPG替代天然气、煤、油客户的客户开发工作，在物流配套等方面全面提升服务客户的理念，以客户为中心，优化现有资源，争取与潜在客户合作；四是积极应对冬季“气荒”，履行社会责任，作为LPG进口领域的龙头企业，公司一直坚持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创造同步的经营理念，发挥公司国际采购优势，依托东华能源码头库区资源，一举创下为中国市月供应LPG燃气35万吨的历史记录。发运槽车15000辆次，调动所有资源，确保进口LPG市场价格稳定，为缓解燃气荒贡献自己的力量。国内贸易全年实现销售量约320万吨。

（二）汽车加气业务

2017年，终端事业部围绕“新气瓶+物联网、加氢加气站”业务的思路和要求，全力推进各项业务发展。一是积极利用LPG安全性等优势，拓展车用气市场。昆山站改装车数量超预期，LPG改装车超1000台；张家港站保持原有客户，重点发展网约车客户，并取得积极成果；句容站重点发展句容周边南京客户群，增量明显；阜宁、南通站积极推进市场开发，在配套服务、改装人员、技术支持等方面加大了支持力度，市场前景可期；二是强化提升服务升级，全力推进LPG物联网品牌直销电子商务平台，提升加气站经营管理水平，扩大区域品牌影响力；三是谋求与车企合作探索LPG双燃料汽车，积极洽谈和筹划建设LPG加气/加氢合建站。

（三）液化石油气钢瓶零售业务

2017年，随着对天然气替代工作的推进，三级站LPG销量持续增长。重点加大三级站业务模式改革、创新，抓住天然气替代市场的契机，加大三级站布局。公司充分利用“实体企业+互联网”模式整合下游产业链，以新型复合材料液化气瓶为载体，通过“优能火”搭建线上与线下融合的销售渠道，为LPG终端销售提供一整套安全便利、智能化、信息化的物联网平台。积极推进三级站的并购和整合经营业务，并购了宝应金范水、淮安永泰等站点，整合经营了张家港、海安等站点。

（四）新材料产业项目

公司着力推进“新能源、新材料”双线发展战略，已建成国内最具规模的轻烃资源综合利用项目产业基地，依靠张家港和宁波烷烃资源深加工项基地，生产聚丙烯等基础石化产品，大力推进改性聚烯烃类新材料产业的发展。

2017年4月，公司与连云港政府签署合作框架协议，2018年2月28日，公司与东中西示范区(连云港徐圩新区)管委会签署了《东华能源烷烃资源深加工基地及新材料项目合作协议书》，标志着公司以碳纤维等为核心的新材料产业发展，已经进入实质性的实施阶段。在连云港的项目发展，是公司向新型战略性新材料产业的再次升级转型，一是要打造以碳纤维、3D打印材料为核心的新材料产业链，利用最新的技术路线，形成从丙烷—丙烯—碳纤维的产业链，生产碳纤维的基础母料；二是将碳纤维和聚丙烯相结合，生产大宗新型复合材料。同时，还将进一步提高聚丙烯的产能，重点生产高端聚丙烯复合材料；三是有利于提高宁波、张家港、连云港三地区域协同效应和规模效应，打造国际化的战略性新材料生产基地，大幅度的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目前已完成码头项目可研、一期项目可研、烷烃资源深加工基地总体规划编制等，正加紧推进岸线批复工作。

报告期内，张家港新材料和宁波新材料两个项目装置均实现满负荷运行，超额完成全年销售计划。通过不断优化丙烷下游产品结构，提升新材料业务盈利水平。通过设立子公司江苏东华清洁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着力推进加氢站建设，充分利用丙烷脱氢副产品氢气，打造氢能供应链。

张家港新材料研发团队优化了拉丝料T30H的产品性能，开发纤维料Y381H新产品。通过降本增效和实施“安、稳、长、满、优”的生产管理目标，实现产品质量无投诉，产销两旺的良好局面。宁波新材料项目经过一季度的成功试生产，于2017年4月转固，一是重点建立健全安全管理制度、安全控制体系。建立制度化、规范化、标准化、全岗位、全过程的安全管控体系；二是建立系统化管理流程，重点提高项目综合运营管理，落实安全、卫生、电气等部门规范化操作流程；三是优化拉丝料S1003的产品性能，超额完成年度产量目标；四是着力打造“聚烯堂”电商平台，实现产品销售、资讯共享、物流协同、金融服务的全新业态，服务于塑化行业产业链，“聚烯堂”荣获“2017中国传统企业转型先锋”奖项等。

宁波丙烷资源综合利用项目(二期)包括一套66万吨/年丙烷脱氢制丙烯装置及配套项目，进入全面实施阶段。依托一期项目建设经验及部分配套公用工程设施，已完成部分长周期采购设备的定制，计划2018年底完成大件设备吊装、普通设备及钢结构安排，完成部分工艺管道预制，预计2019年底建成。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液化石油气销售	23,653,979,108.16	1,224,984,748.66	5.18%	38.74%	39.03%	-0.19%
化工品销售	8,590,423,739.67	982,246,459.91	11.43%	195.70%	203.51%	-2.28%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比较数据不调整。	财政部规定	其他收益	38,358,683.04
		营业外收入	-38,358,683.04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宝应县金范水液化石油气销售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有积极影响
淮安永泰燃气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有积极影响

东华能源（宁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设立取得	有积极影响
东华能源（宁波）仓储有限公司	设立取得	有积极影响
KEEGAN NEW MAIERIAL LINTIED	设立取得	有积极影响
优能火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设立取得	有积极影响
东华能源（连云港）新材料有限公司	设立取得	有积极影响
宁波优嘉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设立取得	有积极影响
昆山优能火燃气有限公司	设立取得	有积极影响
浙江聚烯堂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设立取得	有积极影响
东华能源（宁波）化学有限公司	设立取得	有积极影响
张家港东华运输有限公司	注销	有积极影响

（4）对 2018 年 1-3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东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周一峰

2018年4月25日